

XIANG SHI DE XIN SHI

- 男孩故事
- 小女孩的大理想
- 妈妈——你是我的陌生人
- 汪强其人
- 蝴蝶酥
- 那年夏天
- 主席阿谭
- 竞赛
- 青青的橄榄
- 走在铁轨上
- 扬琴
- 那一种心情
- 瞬间感觉
- 不敢说爱

想说的心事

XIANG SHU DE XIN SHI



● 谢倩霓 等

想说的心事

非常少年丛书

● 少年儿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想说的心事 / 谢倩霓等著 .—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1. 4

(非常少年)

ISBN 7 - 5324 - 4394 - 9

I. 想 … II. 谢 …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5543 号

想说的心事

谢倩霓 等 著

顾立俊 插图

颜志强 装帧

责任编辑 周 晴 美术编辑 颜志强

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邮政编码 2000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少年儿童出版社排版

江苏丹阳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 × 1092 1/32

印张 2.75

字数 39,000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8,000

ISBN7 - 5324 - 4394 - 9/I · 1801(儿) 定价：4.4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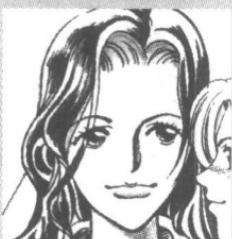
10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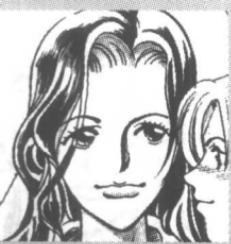
序

是一段成长的岁月，
是花一样美妙的年龄！

这样的年龄，常常爱哭爱笑，充满梦幻与活力，充满快乐与烦恼；这样的年龄，会藏着些最真最纯的秘密和心事，想对朋友悄悄诉说；这样的年龄，充沛的精力和丰富的想象无处挥洒，于是将率性和“诡计”不经意留下……那一段年少浪漫的日子啊，是你我记忆中一道别致的风景。

阳光灿烂的日子，呼朋唤友，踏上芬芳的泥土去一次远足，让自由的心情尽情放飞；月光清朗的





时候，坐在红茶馆磨砂玻璃的朦胧氛围中，面对面做一次心灵的交流，把心中的秘密倾诉；或者索性对镜自怜，用都市的流行和个性的写照扮一个最靓最酷的美眉……

在青春依旧的日子里，把这些心情变成文字留下，把生命中一段属于非常少年的梦幻记下，生命也会因此亮丽起来……那些率性的真诚，温婉的情调，浪漫的情怀和偶尔的“出轨”，是成长岁月中一段最具跳跃动感的色彩，令人感动、舒畅，也值得我们好好珍藏。



目 录

男孩故事	1
小女孩的大理想	7
妈妈——你是我的陌生人	14
汪强其人	21
蝴蝶酥	31
那年夏天	35
主席阿潭	40
竞赛	46
青青的橄榄	52
走在铁轨上	58
扬琴	64
那一种心情	69
瞬间感觉	74
不敢说爱	79

男孩故事

◎ 谢倩霓

永远也忘不掉那样的一张脸。那是一张高一男孩的脸，一开始是黑里透红的，带着乡村男孩特有的淳朴和腼腆，还有一丝隐藏着的兴奋和自豪。男孩当然兴奋了，能从一个偏僻的乡村中学考入这样一所全省闻名的地区重点中学，而且是全年级第一名！

我与刚刚结识的群靠在教学楼的栏杆上，看男孩高大而略有些笨拙的身子穿过洒满初秋阳光的小路，消失在前面不远处青青的松树林里。

“真厉害！”我对群说。

群撇撇嘴：“就是乡气太重！”

也许群有资格批评别人乡气太重，因为群是



那样时髦的一个女孩子。她穿无袖紧身的、前胸用本色线绣着一朵很小很小的花朵的大红色“梦特娇”牌全棉衫，穿“A”字形线条的、雪白的“欧梦达”牌全棉长裤。群告诉我们，“梦特娇”和“欧梦达”都是世界名牌，她还说，高级的全棉衣料是现在最时髦的。另外，群还有一张城里女孩特有的白皙的脸，她最喜欢到商店里去试衣服时营业员小姐告诉她：“你皮肤白，穿什么颜色都好看。”

我与群分在
(1)班，男孩分在

(3)班。我有一点怅然若失，我喜欢成绩优秀的、特别是理科成绩突出的男生，我觉得在他们身上埋藏着一种功成名就的梦想。当然这种心情我不会告诉任何一个人，包括刚刚结识的群。

我非常庆幸自己没有过多地与群谈论男孩——因为，谁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开学仅仅一个多月，邻班乡村男孩的眼光竟然会冲破所有的禁忌和言语，而落到我们班城里女孩群的身上。

究竟是什么吸引了男孩执著而长久的目光？是群身上那他从来不曾体验过的城市的味道吗？

——没有人知道。我们只是看到，男孩的本来可以预料的人生轨迹自此彻底改变。

第二次注意到男孩的脸是在一个有着美丽夕阳的黄昏。我一直喜欢拿着一本书，穿行在黄昏迷幻的天光里，有时看书，有时看风景。那一天，我被前面不远处坐着的一个身影所惊醒，是男孩，他的手里也拿着一本书，但他没看，他的眼光正茫然地投向不可知的远方。他脸上忧郁的神情衬在夕阳的光里，现出一种触目惊心的哀伤的效果。

我想起刚刚开学的时候男孩淳朴腼腆的笑脸，心里说不出的难过。

我不知道男孩与群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只是看过群的一次表演。在课间热闹的教室里，群

露出一种像刚刚吞食了一只苍蝇那样的表情，大声说：“天哪，打死我也不要他喜欢我！乡巴佬，真是不要脸！”周围的人哄堂大笑。

男孩当时不在场，但我知道，过不了几秒钟，这句话就会像春天里的瘟疫一样，在邻班的教室里迅速地蔓延开去。这样的情形肯定不止一次，它们对乡村男孩的打击一定是毁灭性的。

我真想走上前去，告诉夕阳里悲伤的男孩：为群这样缺乏善意和同情心的女孩，真是不值。

但我不敢。我与男孩从未有过任何的交往。我只知道他优秀的成绩，而他，也许连我姓甚名谁都不清楚。我只是一个不起眼的小女生，静静地生活在自己小小的世界里。

再一次注意到男孩已是接近期末考试的寒冷的季节了。这一次没看到男孩的脸，他的脸被他支起的胳膊挡住了。他弓着背，缩着肩，坐在冬季正午的大太阳里，像一件没有生命、没有任何气息的老棉袄。

一直认为女孩的内心敏感而纤细，从来也没有去想过外表粗鲁的男孩子会有怎样的一份内心。是一种怎样的内心的痛楚使一个生气勃勃的男孩在短短的几个月里一下子变成了一件老棉袄呢？

我想象不出。我只是站在树下的阴影里，远远

地望着男孩。我真希望我的目光是世界上最好的一剂创可贴，能贴好男孩心头看不见的青春的划痕。

寒假过去以后，男孩不见了。

没有了男孩的校园显得很空落。

群照样穿着她的名牌衣服在校园里来去如风，但我已很少与她说话，我有点害怕她的尖锐。

没有谁可以责备群。相反，有很多人说男孩是“咎由自取”。但我一直认为，面对一个真心对自己表示好感的男孩子，即使你真



的很烦他，真的不喜欢他，你也不可以毫无顾忌地当众污辱他、诋毁他。你完全可以采取另一种方式啊。善良的聪明的女孩子，应当可以做到这一点。

所以我一直在心里认为，群应当是罪魁祸首，是她以一种漫不经心的方式毁灭了一个优秀男孩的内心。



小孩的大理想

● 小 小

我 12岁那年，已经有许多美好的梦想，也拥有了份纯洁的友谊。

我最好的朋友当然是颖和真，她们和我长得一般高，无论是做早操还是上课，我们都排在最前面，始终的形影不离缔造了我们根深蒂固的友谊。更何况，真和我都是中队委员，我是学习委员，她是文娱委员，而颖又是我们这一组的小队长，班级里要开个什么会，我们三个是绝对的主要角色。

所以，久而久之，我们就暗地里说好，我们要厮守到老，永不分离。

可是，不久，毕业考就那么无情地来临了。

这是经历了文革以后的第一次升学考，老师

告诉我们，考得好就可以进重点中学，否则，就只能进普通中学。

知道这个消息的那个下午，大家都显得很没精神。

回家的路上，谁都不想说话，似乎从这个消息中，我们已望见了不远处的未来。在那个未来中，也许我们就不得不分离了。

那时候，我和颖都不知道，真还在经历着另一种心灵的煎熬，她比我们更有理由显得灰心丧气。

回家的路上，真走得很慢，又叹着气，似乎不愿意早早地回家。她的家最近，已经到她家的弄堂口时，她忽然停了下来，像是征求我们的意见，又



像是自言自语地说：“我不想回家，我们到外面随便走走，好吗？”

颖的外公正在生病，平时也不允许她放学后在外面闲逛，她露出为难的样子，摇了摇头。

“颖，就算陪我，好吗？以后不会了。”

我的父母反正要到5点后才回家，所以，我很高兴地说：“好呀，我们去看场电影怎么样？”

“不，我想让你们陪我去一个地方。一个非常令人神往的地方。”真说。

“什么好地方？”颖的兴趣也来了，着急地问。

“跟我走吧，等一会儿你们就知道了。肯定不会让你们失望的。”

孩提的年龄，我们是很喜欢做这样的猜谜语的游戏的。

于是，我和颖不再打听，跟着真一路走去。

真的情绪忽地变得很高涨，整条路上她都在说着笑话，她本来就是个性格开朗的女孩，如果不是老师的一番话语，也不会那么地不开心嘛。

她从家里的小猫讲到元旦文艺演出的新节目，每一件都很可爱美丽。

真说，她每天在喂小猫吃饭的时候，都唱同一首歌，现在，小猫只要听到她哼那首歌就会跑过来舔她的手背；还有，她们排的那段歌舞，又唱又跳，

肯定可以拿第一……真是班级里文艺演出的顶梁柱，她本来就有很多很多的音乐细胞。

不知不觉，我们来到了一座美丽的花园前，真和门房的老头悄悄说了句什么，我们就跟着她走了进去。

那是我们第一次走进一个神圣的殿堂。

那实在是一个让人心旷神怡的地方，在这以前，我从来没有到过这样的地方。远处可以听到悠远而又悦耳的钢琴声，轻轻地，却那么不经意地飘进了我们的耳朵，偶尔还有女生高高的练嗓子的“依啊”声……

“多美啊！我将来就想到这里来读书，我爸爸就在这里做老师。”说到这里，真的眼睛微微地闭了一下，露出一丝别人无法察觉的悲哀来。如今想来，那是真正的悲哀，而当时，我和颖都没有在意。

真告诉我们，这里是有名的上海音乐学院，她的爸爸就是这里作曲系的老师。真说，她的梦想就是将来有一天，也能到这里来深造，她想成为一个女作曲家。

“我知道这很难，但我会好好努力的。”真虔诚地许诺。

我和颖也被这样的气氛感染了。

纷纷沉浸在对未来的美好向往中。

童言无忌。

于是，我说：“我长大了要当作家，我要把所有美好的东西都变成文字留下来。”

颖说：“我要当一名出色的医生，让外公能长生不老。”

三个小女孩，坐在夕阳西照的黄昏下，在悠扬的音乐声中无所顾忌地描绘着自己的未来，所有的话题都因为我们的神圣而变得美好起来。

那一个黄昏，在很多年以后，幻化成了我记忆中一个永恒的瞬间。

我们的未来梦想，也因为那日黄昏的金色阳光，有了一道神圣的光环。

不久，真就不告而别。

没来得及参加毕业考，也没有来得及和我们说声再见。

那一个黄昏，成了我们三个一起玩耍的最后日子。

渐渐地，我们才得知，真是因为她父母离婚才不得已离开了她心爱的同学和朋友，她被判给了妈妈，离开了她引以为豪的父亲，也离开了她父亲的家，到另一个城市去了。

一段时间以后，我和颖也因为升学考分开了。但因为住得近，我和颖始终保持着来往，一直